

证券代码：873062

证券简称：汉王鹏泰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北京汉王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经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会议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26 日下午 14 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062	汉王鹏泰	2024年9月23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现提名刘迎建、朱德永、张学军、高崇丽、米圆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刘迎建、朱德永、张学军、高崇丽、米圆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且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现提名江婧、马玉飞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待股东大会通过之后，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。江婧、马玉飞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未被列入失信被执

行人名单，且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适合担任监事的情形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9月26日9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5号楼363室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马洪彬 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5号楼363室 邮编：100193 联系电话：010-82786722 传真：010-8278672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汉王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
北京汉王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北京汉王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年8月27日